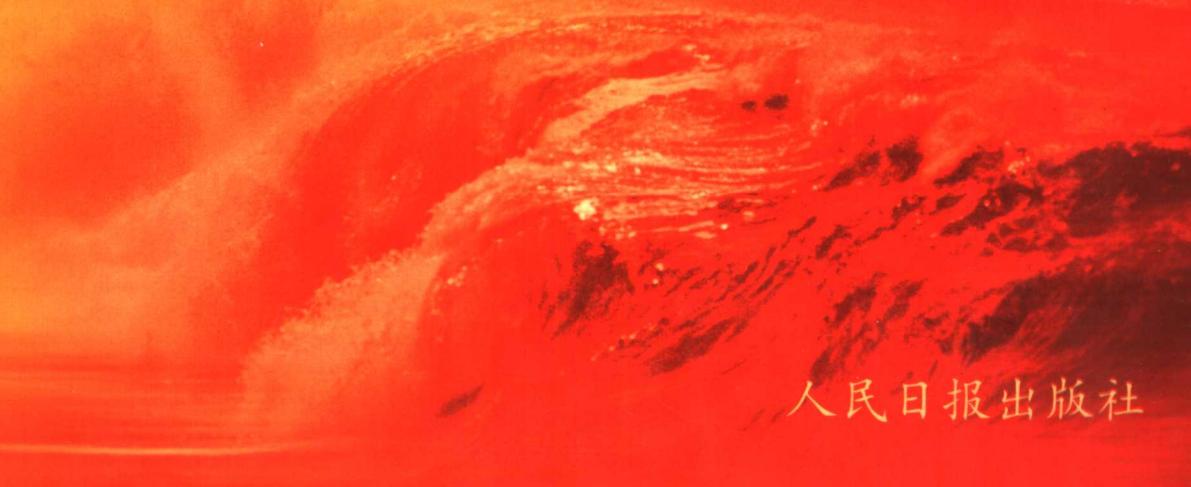


新时期人大工作 理论与实践

XINSHIQIRENDAGONGZUO
LILUNYUSHIJIAN

主编 郭 瑞



人民日报出版社

新时期人大工作 理论与实践

主编：郭 瑞

(下 卷)

人民日报出版社

下 卷 目 录

第九编 人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88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9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914)
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 大会代表的办法	(92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 的若干规定	(9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	(9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	(9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9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	(950)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95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会议议事规则	(95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守则	(960)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961)
关于印发《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六十八条有关 规定的意见》的通知	(972)
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	(973)
规章制定程序条例	(97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	(98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的 若干意见	(982)

第十编 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经验与体会

第一章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开创新时期 人大工作新局面 (987)

- 服务中心,开拓创新,发挥人大在推进“四个突破”中的积极作用 陈 勇(987)
充分发挥人大作用,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张开勋(992)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祁德昆(995)
认真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努力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 钟 刚(998)
与时俱进,创新求实,推动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 唐伟萱(1001)
在创新中加强人大工作——藁城市人大常委会创造性开展工作综述 张占锋(1004)
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进一步依法履行好监督职能 吴菊忠(1008)
学习贯彻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做好人大工作 迟国良(1012)
努力提高新时期地方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之我见 黄照堂(1017)
创新务实,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 王云程(1021)
认真贯彻十六大精神,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马 彪(1023)
实践“三个代表”,全面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张中林(1025)
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分发挥地方人大在政治文明建设
中的职能作用 孙彦斌(1029)
贯彻十六大精神,做好人事任免工作 闫玉祥(1034)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切实加强地方人大建设 王宝学(1035)
认真行使“三权”,努力开创地方人大工作新局面 王宏德(1038)
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开创县级人大工作新局面 邵必贵(1042)
浅谈如何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 颜奥仁(1045)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切实履行监督职能 梁子和(1047)
人大监督必须坚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杞乔华(1048)
开拓创新,勇于探索,努力开创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牛喜凡(1051)
围绕发展主题,切实做好县级人大工作——学习党的十六大精神的体会 温日丛(1052)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人大工作 仵春哲(1055)
坚持与时俱进,不断开拓创新,努力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 李平原(1058)
做好地方人大工作应坚持和把握四条原则 李福秋(1061)
关于做好新时期人大工作的几点思考 李相銮(1063)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做好新一届人大工作 刘志斌(1065)

务实求真,与时俱进,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上思县人大常委会工作	
实践与探索	陈俊伟 黄绍符(1068)
坚持“四个围绕”,实践“三个代表”	魏 波(1073)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做好新时期人大监督工作	陈 兰(1074)
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开创新时期县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赵进军(1076)
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加强基层人大工作	杨立章(1078)
切实加强人大工作,努力做到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	道尔吉扎布(1082)
履行职能,开拓创新,做好人大工作	刘贤法(1085)
忠实实践“三个代表”,做好地方人大工作	刘世俊(1089)
地方人大工作要与时俱进	李启和(1090)
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积极开展地方人大工作	任明耀(1094)
认真履行职责,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宋建新(1098)
坚持与时俱进,强化创新意识,不断开创新时期地方人大工作新局面	张正华(1103)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搞好新时期人大工作	刘宏斌(1107)
与时俱进,努力做好新时期人大代表工作	石明聪(1111)
依法用好“三权”,促进阎良发展	武建平(1113)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人大的监督工作	徐益民(1115)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根本指针,提升人大常委会工作质量和 水平	赖福川(1119)
干事创业促发展,谱写人大新篇章	赵好玉(1120)
人大要为发展保驾护航	邓厚汉(1124)
服务中心,突出创新,努力开创人大宣传工作新局面	陈维玉(1127)
牢牢把握四项原则,努力做好新时期地方人大工作	王德信 刘 震(1131)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做好新时期县人大工作	徐天成(1134)
新思路,新举措,新气象——葫芦岛市连山区人大常委会创新人大工作综述	王国斌(1137)
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谢培琼(1139)
与时俱进,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四川省理塘县人大常委会(1142)
人大工作也要与时俱进	张有道(1146)
充分发挥人大在实现“富民强县”中的作用	李平原(1148)
与时俱进地发挥基层人大的作用	陈达春(1150)
第二章 认真履行人大法定职责,推进小康社会目标建设	(1154)
充分行使决定权,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段维义(1154)
加大力度,注重实效,积极稳妥地推进监督工作	李茂林(1158)
加强制度创新,提升审议质量	闵裕道(1160)

强化监督职能,提高监督效率	戴 铭(1163)
关于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工作的思考	甘良华(1166)
新形势下人大监督要努力实现“四个转变”	解朝来(1171)
创新人大监督方法,增强人大监督实效	来南京(1174)
认真履行监督职权,努力增强监督实效	王胜业(1176)
认真做好人大执法检查工作	叶玉明(1182)
依法行使职权,做好监督工作——对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监督工作的实践和思考	施仲元(1186)
注重创新务实,全面履行职责	阎世忠(1191)
与法同行,与民融情,与时俱进,切实发挥人大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 的职能作用	杨玉龙(1196)
与时俱进,依法监督	金昌来(1200)
依法行使职权,力促经济发展	张书生(1203)
依法监督新举措,两项评议结硕果	张占锋(1205)
认真行使职权,推进人大工作的深入开展	房安国(1207)
不辱使命,开拓创新,依法行使决定权	邓汉廷(1211)
让人大的任命权充实起来	黄禾秀(1215)
加大监督工作力度,推动县域经济发展	崔寿国(1218)
发挥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做好人大民主监督工作	米耀璟(1221)
正确处理“四个关系”,推进人大监督工作	李宗义(1223)
县级人大常委会行使人事任免权的实践与思考	胡德伟(1226)
浅议新形势下必须进一步强化人大监督工作	朱俊 杨大勇(1230)
把对政府职能部门副职的监督实施到位	沈纪万(1233)
正确处理“三权”关系,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	刘作光(1236)
与时俱进,努力做好地方人大监督工作	浙江省慈溪市人大常委会(1238)
积极探索,增强实效,不断强化个案监督工作	吴金占(1242)
谈县级人大常委会如何行使好人事任免权	程菊华(1245)
围绕优化环境,强化工作监督	党泽普(1249)
与时俱进,积极探索,不断强化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职能	冯全清(1254)
积极探索,大胆实践,依法行使监督 职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大常委会(1257)
地方人大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刍议	杨一民(1260)
强化监督职能,推进人大工作	孙选民 潘宝善 武立波(1263)
在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工作	殷玉兰(1266)

浅议人大常委会如何监督人民政府依法行政	洛 登(1270)
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增强地方人大监督实效	蔡兴祥(1273)
提高监督质量,注重监督效果	杨松林(1278)
对开展述职评议工作的思考与探讨	马佩授(1280)
认真履行职责,搞好权力监督	徐中坤(1283)
抓住重点,加大监督力度	黄 旭(1285)
强化人事监督,推进依法治县	王运期(1287)
围绕发展主题,坚持“三同”、“三点”,强化监督工作	贺本荣(1291)
做好监督工作是区级国家权力机关的首要任务	吴英梅(1293)
依法行使职权,强化个案监督——陵川县人大常委会强化监督职能,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成效显著	李晓玲(1297)
依法行使监督职能,充分发挥人大作用	王经勇(1299)
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加快推进依法治县进程	罗华远(1303)
履行法定职权,强化人大监督	陶勇清(1306)
开拓创新,勇于实践,不断推动人大工作向纵深发展——伊金霍洛旗人大常委会行使“三权”综述	乔宝林(1308)
正确行使人事任免权的实践与体会	李 江(1309)
关于强化人事监督的探索	张昌海(1313)
一次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的尝试	朱崇光(1315)
认真履行职责,推动政权建设,促进经济发展	李增慧(1319)
突出重点,讲究方法,着眼实效——对政府工作实施监督的初步体会	赵琢智(1321)
浅谈改进执法检查方法,提高法律监督的质量和效果	王爱清 王振亮(1324)
实质性监督的实践与探索	刘炳南(1327)
强化监督主体,提高监督水平	严高喜(1331)
围绕经济建设开展人大工作	冼华增(1335)
对重大建议的实践与思考	杨生明(1338)
浅谈地方人大监督职能的发挥	刘长志(1340)
强化中心意识,积极服务和参与经济建设	章后贵(1342)
把握四个关键环节,提高述职评议质量	王长安(1344)
监督中参与,参与中监督——黎城县人大与县委政府同唱经济建设一台戏	王联芳 张建斌(1347)
科学行使人大监督权,促进县域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张正泽(1350)
强化人事任免和监督,努力提高监督实效	靳万朝(1352)
对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监督工作的思考	王明义(1356)

关于个案监督的四点思考	陈良忠 柴小良(1359)
把握“四个环节”,依法做好人大人事任免工作	张 敏(1363)
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对其选举、任命干部监督的实践与思考	孙继良(1365)
对如何做好人大监督工作的思考	杜世昌(1368)
强化监督,务求实效——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的做法及体会	周宋冰(1371)
依法行使监督职权,努力提高监督实效	杨志慧(1374)
如何增强执法检查的实效	王家全(1377)
切实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县域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王青山(1378)
把握发展脉搏,突出监督重点	胡周顺(1381)
坚持五个原则,搞好个案监督	丁德贵(1383)
加大监督力度,促进依法行政	孔凡有(1386)
基层人大工作的改革与思考	吉建国(1391)
加强人大监督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叶方和(1394)
严格把关,强化监督,进一步行使好人大的人事任免监督权	张玉琴(1397)
认真履行监督职权,努力提高监督效果	张秘淮(1400)
县级人大依法任免副县(市、区)长浅议	谢耀桢(1404)
新形势下加强人事任免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曾德光(1405)
狠抓十个结合,增强监督效果	杨永才(1409)
关于司法监督工作的几点做法和体会	苏喜金(1411)
搞好人大监督工作要注意抓好四个环节	刘英学(1413)
搞好述职评议,强化任后监督,促进政治文明进程	马农园(1416)
把握监督重点,注重监督实效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1421)
突出人大监督重点,推进三个文明建设	肖再义(1424)
把握四个环节,讲求审议效果——江西省遂川县人大常委会审议工作浅探	肖恒清(1426)
突出重点,改进方式,提高监督水平	谢水斌(1430)
强化监督支持工作,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梁光照(1432)
加强制度建设,推进人大司法监督	肖国靖(1434)
依法行使监督职权,切实增强监督实效	李玉久 雷 刚(1437)
积极探索创新,强化监督工作	平兴旺(1441)
实行“审议意见回审制度”,增强会议监督效果	王正廷(1445)
以促进生产力发展为重点,切实加强人大监督工作	李学德 厉赴津(1447)
强化监督举措,夯实监督根基	朱延棣(1450)

浅谈地方人大常委会监督权的行使	范光耀(1453)
地方人大应对政府决策进行有力监督	李泽田 刘志军(1456)
三权都要用,重点抓“决定”	山西省阳泉市城区人大常委会(1458)
人大监督工作的探索与实践	孙广建(1462)
改进和加强县级人大监督工作的探讨	刘福仁(1465)

第三章 提高人大代表参政议政水平,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1469)

不断探索创新人大代表工作,促进代表闭会期间发挥

作用	张之麟 朱德银(1469)
浅议县级人大代表工作	田有财 谭正强(1473)
关于对代表建议实行公开办理的方法探讨	刘广生(1477)
关于加强代表联系工作的思考	陈士军(1479)
乡镇人大评议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史萍 陈育新 章建(1484)
围绕发展稳定大局,着力解决好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郭永平(1488)
关于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几点思考	陈育新 王庆生 章建(1492)
开展代表述职评议,加强选民对代表的监督	闫秀文(1496)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组织代表履行职责	彭永发 张贵明(1499)
安次区人大常委会实行联系代表制度取得显著成效	王云河 张万春(1502)
完善代表工作机制,激活人大工作要素——广平县人大采取八条措施强化代表作为	胡耕俊 单高龙(1503)
充分发挥议政室的重要作用,组织农村人大代表认真履行职务	李利民(1506)
关于县乡人大检查评议工作的实践和思考	董振荣(1510)
组织人大代表评议部门工作的几点做法与体会	韩玉峰(1515)
积极为代表履行职责创造条件	白文喜(1517)
围绕“四点”实现“四合”,不断开创新时期人大代表工作新局面	蒋克学(1519)
浅议新形势下如何开展基层人大代表工作	杨长国(1522)
做好人大信访工作的几点体会	其木德道尔吉(1525)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地方人大义不容辞的重要职责	冯新荣(1528)
完善机制,注重实效,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意见的办理工作	皇甫建伟(1530)
以服务经济建设为中心,以维护百姓利益为己任,全力推动社会各项事业健康持续发展——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人大代表组工作的几点思考	于忠江(1533)
加大督办力度,对代表建议负责到底	李广聚(1536)
“四力”驱动,谱写代表工作新篇章——安远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纪实	彭志超(1539)

开展代表联系群众活动,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	徐松林(1541)
围绕关键环节,促进三支队伍建设	尹好贤(1545)
认真履行人大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刘福厚 陈萍(1548)
建立有效机制,切实抓好代表建议案的督办工作	李长万(1551)
人大要在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张方才(1554)
五年来做好代表工作的实践与体会	史炳仁(1555)
积极开展代表小组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陈泽千(1558)
加强代表联系,发挥代表作用	杨自峰(1561)
人大代表的建议、意见应在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前提出	王光洲 董铁中(1565)

第四章 不断完善人大工作机制,切实加强人大自身建设 … (1567)

加强自身建设,依法行使职权	杨春光(1567)
注重抓好四个环节,提高常委会会议质量	高健(1570)
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的实践与思考	马苏安(1573)
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	薛永干(1576)
抓管理,强素质,树形象,努力加强县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冉隆政(1579)
抓住关键性环节,提高常委会质量	温晓岚(1583)
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做好新形势人大工作	王志伟(1585)
切实提高常委会会议质量,努力实现审议的最佳成效	边喜田(1588)
大力加强素质建设,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石保平(1592)
对提高人大常委会审议质量的几点思考	李让民 文平林(1594)
做好人大宣传工作的体会	王振亮(1598)
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有所作为——对开展人大工作的基本思考和做法	杨树然(1599)
解放思想,与时俱进,不断加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罗清龙(1602)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人大自身建设	哈乃(1604)
在学习中提高,在探索中前进——浅谈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	胡晓萍(1607)
加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进一步增强常委会履职能力	陈进生(1610)
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努力提高工作水平	王怀清(1612)
县级人大如何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	马国荣(1615)
强化队伍建设,发挥人大机关的职能作用	麻广林(1619)
坚持苦练内功,实现与时俱进	朱晓阳(1622)
坚持“三个强化”,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指导	殷国兴(1624)
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常委会工作水平	乌日图(1626)
加强镇人大主席团建设的实践与探索	伍承志(1627)
加强人大自身建设,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	贾晓峰(1630)

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工作水平	张书生(1633)
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	方长学 毛绍泉(1636)
畅通民主渠道,实践“三个代表”——兴隆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开展下访接待 代表活动的实践	郑立军 张希菊(1638)
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全面提高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郭淑瑾(1640)
唯有源头活水来	何保全(1645)
位卑未敢忘民忧——我为人大主任感怀	张有道(1648)

第五章 适应时代要求,坚持与时俱进,努力探索新时期

人大工作新途径 (1651)

强化措施,努力做好人大宣传工作	周继烈(1651)
全面落实《代表法》,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关于大庆市各级人大代表 作用的调查与思考	闵裕道(1653)
监督与支持并举,推动穆斯林殡葬事业发展	王锡贊(1657)
加强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的认识与思考	浙江省瑞安市人大常委会(1659)
浅谈人世对地方人大工作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张大伟(1662)
人大监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对策	唐志谦 陈朝河(1665)
依法加强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黄大奇(1668)
关于加强村级民主建设若干问题的研究	唐维生(1672)
乡镇人大工作的剖析及思考	许应洪(1679)
人大工作的重点、难点探析及对策	庄润芝 王志敏(1682)
做好“四字”文章,实现四个突破	黄金元(1687)
不能有被遗忘的角落——石城县人大监督档案工作侧记	石子河(1688)
县级人大宣传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左宗亮(1691)
坚持与时俱进,努力把人大工作推向新阶段	温体彦 薛 磊(1693)
横向扩展,纵向延伸,推动执法责任制步步向纵深发展	赵怡山 乔万富(1696)
把握重点,关注热点,化解难点——浅析当前人大工作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 及对策	张海涛(1698)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	何晓春(1701)
履职求创新,行权求务实	王玉堂(1706)
紧紧围绕发展第一要务,积极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李拴朋(1709)
人大常委会述职评议工作有关问题之管见	刘兴明(1711)
谈县级人大监督的“真空现象”及对策	张 华(1714)
关于县乡人大换届选举中隐性违法问题的思考	陈法勤(1718)

人大工作要做到“五个一”	孔凡有	(1721)
基层人大行使职权中遇到的问题及对策	陈瑞珍	(1723)
紧扣工作特色,抓好人大宣传	张昌海	(1726)
我们是如何开展依法治村工作的	秦兴贵	(1728)
浅析当前地方人大工作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及其对策	杨育林	(1731)
浅谈做好新时期基层人大工作的思路	杨胜明	(1734)
浅议党委主要领导兼任同级人大主要领导	李仁彤	(1736)
人大宣传工作刍议	张勤学 耿万峰	(1738)
浅析从程序上影响人大人事任免工作质量的情况	王清运	(1742)
做好新时期乡镇人大工作的思考	吴锡顺	(1744)
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法制化和规范化的有益探索	刘军民	(1746)
浅谈地方人大常委会如何提高人事任免工作质量	李泽田 王力峰	(1749)
探索在“区、区”合一特定条件下的人大工作	吴学成	(17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公布施行 根据
1988年4月1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 1993年3月29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
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和1999年3月15日第九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
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修订)

目 录

序言

第一章 总 纲

第二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第三节 国务院

第四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第五节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第六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第七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序 言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中国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

1840年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渐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人民为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民主自由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

20世纪，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伟大历史变革。

1911年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废除了封建帝制，创立了中华民国。但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完成。

1949年，以毛泽东主席为领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经历了长期的艰难曲折的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以后，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的权力，成为国家的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社会逐步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人剥削人的制度已经消灭，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确立。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得到巩固和发展。中国人民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战胜了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的侵略、破坏和武装挑衅，维护了国家的独立和安全，增强了国防。经济建设取得了重大的成就，独立的、比较完整的社会主义工业体系已经基本形成，农业生产显著提高。教育、科学、文化等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广大人民的生活有了较大的改善。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战胜许多艰难险阻而取得的。我国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家的根本任务是，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各族人民将继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指引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改革开放，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各项制度，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

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是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中国人民对敌视和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必须进行斗争。

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神圣领土的一部分。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

社会主义的建设事业必须依靠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已经结成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这个统一战线将继续巩固和发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组织，过去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今后在国家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对外友好活动中，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团结的斗争中，将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已经确立，并将继续加强。在维护民族团结的斗争中，要反对大民族主义，主要是大汉族主义，也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国家尽一切努力，促进全国各民族的共同繁荣。

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成就是同世界人民的支持分不开的。中国的前途是同世界的前途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的交流；坚持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加强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团结，支持被压迫民族和发展中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正义斗争，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

本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

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

第一章 总 纲

第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破坏社会主义制度。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第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

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中央和地方的国家机构职权的划分，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

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国家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关系。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禁止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

国家根据各少数民族的特点和需要，帮助各少数民族地区加速经济和文化的发展。

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

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都有保持或者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

第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国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

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第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社会主义公有制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

国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

第七条 国有经济，即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国家保

障国有经济的巩固和发展。

第八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实行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农村中的生产、供销、信用、消费等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是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参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劳动者，有权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经营自留地、自留山、家庭副业和饲养自留畜。

城镇中的手工业、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服务业等行业的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国家保护城乡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鼓励、指导和帮助集体经济的发展。

第九条 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和山岭、草原、荒地、滩涂除外。

国家保障自然资源的合理利用，保护珍贵的动物和植物。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自然资源。

第十条 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

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也属于集体所有。

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土地实行征用。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占、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的使用权可以依照法律的规定转让。

一切使用土地的组织和个人必须合理地利用土地。

第十一条 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国家对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

第十二条 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

国家保护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用任何手段侵占或者破坏国家的和集体的财产。

第十三条 国家保护公民的合法的收入、储蓄、房屋和其他合法财产的所有权。

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的继承权。

第十四条 国家通过提高劳动者的积极性和技术水平，推广先进的科学技术，完善经济管理体制和企业经营管理制度，实行各种形式的社会主义责任制，改进劳动组织，以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发展社会生产力。

国家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国家合理安排积累和消费，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生活 and 文化生活。

第十五条 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国家加强经济立法，完善宏观调控。

国家依法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第十六条 国有企业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有权自主经营。

国有企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

第十七条 集体经济组织在遵守有关法律的前提下,有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的自主权。

集体经济组织实行民主管理,依照法律规定选举和罢免管理人员,决定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

第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允许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规定在中国投资,同中国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进行各种形式的经济合作。

在中国境内的外国企业和其他外国经济组织以及中外合资经营的企业,都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它们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

第十九条 国家发展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提高全国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

国家举办各种学校,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发展中等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并且发展学前教育。

国家发展各种教育设施,扫除文盲,对工人、农民、国家工作人员和其他劳动者进行政治、文化、科学、技术、业务的教育,鼓励自学成才。

国家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依照法律规定举办各种教育事业。

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第二十条 国家发展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事业,普及科学和技术知识,奖励科学研究成果和技术发明创造。

第二十一条 国家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现代医药和我国传统医药,鼓励和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业事业组织和街道组织举办各种医疗卫生设施,开展群众性的卫生活动,保护人民健康。

国家发展体育事业,开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增强人民体质。

第二十二条 国家发展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文学艺术事业、新闻广播事业、出版发行事业、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和其他文化事业,开展群众性的文化活动。

国家保护名胜古迹、珍贵文物和其他重要历史文化遗产。

第二十三条 国家培养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各种专业人才,扩大知识分子的队伍,创造条件,充分发挥他们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

第二十四条 国家通过普及理想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通过在城乡不同范围的群众中制定和执行各种守则、公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

国家提倡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公德,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共产主义的教育,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教育,反对资本主义的、封建主义的和其他的腐朽思想。

第二十五条 国家推行计划生育,使人口的增长同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相适应。

第二十六条 国家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

国家组织和鼓励植树造林,保护林木。

第二十七条 一切国家机关实行精简的原则,实行工作责任制,实行工作人员的培训